报名时无工作单位承诺书

本人于 年 月毕业于 （学校），现以“2025年毕业生”身份报考启东市教育体育系统2025年度秋季公开招聘考试。

本次公开招聘可按“2025年毕业生”身份报考的情形有：

1．2025年普通高校毕业、报名时无工作单位的；

2．2023、2024年普通高校毕业、报名时无工作单位的；

3．国（境）外同期毕业（2023年或2024年普通高校毕业）、报名前完成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且报名时无工作单位的；

4．基层服务项目志愿者，参加项目前无工作经历，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的；

5．以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，退役后1年内的。

本人郑重承诺，符合上述第（ ）款按“2025年毕业生”身份报考的情形，若本人所言不实，愿承担包括取消考试资格、聘用资格、纳入诚信记录等在内的一切后果。

承 诺 人： 右手大拇指印：

委托代签人：

承诺时间： 年 月 日